（上接B221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总额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起诉(仲裁)事件	起诉(仲裁)金额	起诉(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正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斌，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4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金枫酒业、中衡设计等10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2023年开始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耀飞，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来伊份审计报告。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饶海兵，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0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复核过5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30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

关于2025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与立信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及审计小组成员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保持应有的关注度和职业谨慎性，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3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天岳先进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

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34	天岳先进	2025/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

2、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或者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核查、复印件留存，并提供原件(授权委托书)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14日(上午10:00-下午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四)注意事项: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子邮箱:dmo@sicc.cc

联系电话:0531-69900616

联系人:钟文庆、王俊国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28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公司2024年度不分配利润，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

3、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1、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02.51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0,885.39万元，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12,297.14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975.88万元。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05,884股，回购金额共计人民币100,218,531.6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5.98%。

综上所述，公司2024年度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100,218,531.64元。除2024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外，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上市满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025,054.91	-45,720,451.65	-175,681,853.8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758,790.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125,750.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06,614,950.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3,435,871,20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数据。表格中现金分红总额不包含所属当期的回购金额。

如上表所示，公司本次不会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0,218,531.64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同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的健康发展。综上，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量了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25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管理并防范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给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交易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主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3、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履约风险以及其它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因公司存在海外业务，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业务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主要是锁定汇率功能的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交易业务的金额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交易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业务，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较大波动风险之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公司已制定严格的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职责范围和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及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体现。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注意: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要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和风险责任教育，落实风险控制具体措施及责任追究机制，杜绝以盈利为目标的投机行为，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衍生品交易。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的局限性以及交易违约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26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971,1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2.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57,577,782.9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3,471,343.98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于2022年1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21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557,577,782.95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354,106,438.97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203,471,343.98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95,230,937.56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308,325,295.96
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208,080,599.46
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100,244,696.5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8,463,725.20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10,000,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78,378,835.66

注:本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用于募投项目和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4号)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022年1月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岳")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五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新区支行	37050161880609977777	103,420,662.63
2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66117141014210168008	191,156,182.79
3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000038392700067565106	51,933,751.16
4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创业园支行	15132801040017222	3,831.40
5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十西路支行	1602007119200141179	26,191.84
6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寺支行	121944950610118	31,690,298.83
7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638357662	5,988.50
8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江高科技园支行	310065057013006647020	141,928.51
9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	1001015619000066604	-
合计				378,378,835.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2月26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000.00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均已到期赎回，其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予以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通知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银行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是否到期	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	20,000.00	2023年3月27日	2024年2月16日	是	553.75
合计		20,000.00	/	/	/	/

2、通知存款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银行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是否到期	收益
1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13,760.00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月5日	七天	是	5.60
2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13,710.00	2024年1月5日	2024年1月12日	七天	是	5.60
合计		27,470.00	/	/		/	/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4,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增资以及使用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募投项目"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126,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借款23,940.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累计提供借款145,014.80万元。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